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广州信邦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证券与衍生品投资情况的专项报告的核查意见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或“保荐人”）作为对广州信邦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邦智能”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保荐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公司2025年度证券与衍生品投资情况的专项报告的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证券与衍生品投资审议批准情况

2024年12月25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开展外汇期货及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总额度不超过10,000万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的自有资金开展外汇期货及衍生品交易业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12月26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2025年度开展外汇期货及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1）。

公司开展上述外汇期货及衍生品交易业务主要系为规避和防范汇率波动风险，提高外汇资金使用效率，锁定汇兑成本。上述授权期限自2025年1月1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止，上述额度在授权期限内可以循环使用。

二、2025年度证券与衍生品投资的总体情况

2025年度，公司证券与衍生品投资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衍生品投资类型	初始投资金额	期初金额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期末金额	期末投资金额占公司报告期末净资产比例
期权与掉期	-	-	9.23	-	6,717.20	6,717.12	-	0.00%
合计	-	-	9.23	-	6,717.20	6,717.12	-	0.00%

三、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风险分析

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期货及衍生品交易业务遵循合法、谨慎、安全和有效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不做投机性、套利性的交易操作，但外汇期货及衍生品交易业务操作仍存在一定的风险。

1、市场风险：因外汇行情变动较大，可能产生因标的利率、汇率等市场价格波动引起外汇期货及金融衍生品价格变动，造成亏损的市场风险；

2、内部控制风险：外汇期货及衍生品交易业务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由于内部控制机制不完善而造成风险；

3、履约风险：公司会选择拥有良好信用且与公司已建立长期业务往来的银行作为交易对手，履约风险较小。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已制定《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就外汇期货及衍生品交易日常管理等进行了规范。公司将严格控制外汇期货及衍生品交易业务的交易规模，确保在授权额度范围内进行交易。

2、公司及子公司将认真选择合作的金融机构，在外汇期货及衍生品交易业务操作过程中，公司财务部门将根据与金融机构签署的协议中约定的外汇金额、汇率及交割期间及时与金融机构进行结算。

3、公司财务部门具体经办远期结售汇及外汇期权等交易事项，负责方案拟订、资金筹集、业务操作、日常询价和联系及相关账务处理，在出现重大风险或可能出现重大风险时，及时向公司提交分析报告和解决方案，同时向公司董事会秘书报告。

4、为防范内部控制风险，公司及子公司所有的外汇交易均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以套期保值为目的，不得进行投机和套利交易。

5、公司内审部门对外汇衍生品交易的决策、管理、执行等工作的合规性进行监督检查。

四、保荐人意见

经核查，中信证券认为：公司 2025 年度证券与衍生品投资情况不存在违反《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的情形，符合《公司章程》《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州信邦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证券与衍生品投资情况的专项报告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签名：

洪树勤

洪树勤

张伟鹏

张伟鹏

